

广东省统计局办公室

广东省统计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 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统计局，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统计局：

根据国家统计局统一部署，2024 年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工作在调查基础工作和制度方法等方面进行了改革创新。2024 年 10 月—12 月，广东省将开展年度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和固定样本跟访调查两项调查，并增加自主填报采集功能和事后质量抽查工作。现就做好 2024 年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做好今年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的重要意义

人口数据是服务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性数据资源。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探索建立全国统一的人口管理制度，健全人口发展支持和服务体系，以应对老龄化、少子化为重点完善人口发展战略。做好年度人口调查，及时监测我国人口动态变化、研判人口发展形势是统计部门深入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

同时，2024 年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是 2025 年全国 1%人口

抽样调查的重要方法探索和经验积累,对于夯实人口统计基础具有重要意义。今年人口变动调查与明年 1%人口抽样调查前后相接,数据质量要经得起检验。各级统计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扎实做好各环节工作。

二、高质量完成年度人口抽样调查各项工作

为切实提高数据质量,国家统计局在上年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各阶段质量控制方法与标准,改进数据采集程序的录音和定位功能。如在两项调查中均借助第三方力量进行录音抽查,根据录音和定位数据判断各地入户登记情况;借助手机信令大数据评估验证常住地和一年前常住地填报一致率情况;对出生、死亡差错率高和常住地填报不一致率高的地区开展现场数据质量检查。各地要加强调查员培训,强化调查规范,狠抓制度落实,认真组织开展调查,统筹安排调查经费,切实做好调查经费保障工作,特别是落实好“两员”补贴、电子采集设备、通讯费等必要经费,高质量完成年度人口抽样调查各项工作。

(一) 严格做好村级样本与住房单元核实工作。

9月15日-23日,开展村级样本信息核实工作。各市组织县级工作人员根据基层核实情况(包括:样本区域的边界变动、能否组织调查、有人居住的住房单元个数是否超过2000个和样本区域的名称、代码等变化情况)在人口变动抽样调查系统进行核实确认。

10月10日-20日为住房单元核实工作期。该项工作是后期

样本抽取和数据推算的基础。由于这项工作要求高，工作量大，各地需增派人员分工协作，对抽中的村级单位所辖区域逐房逐户开展核实。

10月21日-25日为住房单元核实质量验收期，各级加强业务指导与检查督导，重点检查空户率高、样本村块变化大、出租屋密集的样本块。抓好时间窗口，“以点带面”全面夯实本地住房核实工作质量。

（二）精心组织现场调查，确保源头数据质量。

11月1日-15日为调查登记和复查期。今年在调查员使用电子采集设备采集基础上，增加调查对象互联网自主填报方式。

入户登记是调查最重要的环节，决定调查工作成败。各地要严格执行入户登记要求，按照抽中住房单元清单逐门逐户、逐人逐项进行登记，确保户不漏人、人不错项。对于选择自主填报的住户，在积极给予支持和帮助的同时，做好填报监测工作。

各级统计部门要深入基层，抓好现场登记和复查工作的组织实施，紧扣重点指标，综合利用平台大数审核、录音功能和现场检查，切实提高源头数据质量。

（三）切实做好固定样本跟访调查和质量抽查工作。

11月16日-12月5日开展人口固定样本跟访调查。各地要协助调查员找到抽中的跟访对象；协调本市跟访对象流转；借助部门数据等多种手段，切实提高跟访调查的应答率。实行全过程数据质量控制，加强调查员培训和监督，及时分析疑似未入户、

无录音的原因，采取有效措施，切实保证源头数据质量。

12月6日—12月13日为现场抽查工作时间。质量抽查是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工作的组成部分，是一次独立调查。届时在国家抽中点基础上，根据各市工作质量将在本省范围内跨区（县）实施抽查工作。

三、坚持依法依规开展调查，确保数据真实准确

各地要深入贯彻落实《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和《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查工作规定》，严格遵守调查工作纪律，不得以任何方式强令、授意调查机构和调查人员编造、篡改调查资料。严禁调查员不入户、不与调查对象联系、照抄行政记录资料、不使用电子采集程序等行为。



（联系人和联系电话：李晶，83134805；杨健，83134092）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